**进驻医药研究中心从事课题研究协议书**

甲方：滨州医学院医药研究中心

乙方：

滨州医学院医药研究中心为开放型实验室，主要为本校教师和研究生的科研提供技术平台，同时欢迎校外的科研人员前来进行科学研究。本着统一规划、集中管理、资源共享、有偿使用的原则，双方自愿达成以下协议：

1. 乙方在进入甲方实验室前，应将使用申请表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甲方。由甲乙双方负责人共同签字同意。乙方按照中心要求，到办公室办理进驻手续，方可进驻甲方实验室。
2. 甲方为乙方提供相应的实验场所、仪器设备、技术指导及管理服务，并对乙方进行相应的安全和技术培训。乙方必须在培训合格后方能进入实验区进行相应的实验操作。
3. 乙方进驻甲方实验室后，应按照提交的使用申请表进行实验。所有试剂和耗材由乙方自备。
4. 乙方在进驻期间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实验室的各种规章制度。
5. 乙方在进驻期间严禁从事与实验无关的活动。
6. 乙方在进驻期间，定期清理本人的数据（不得超过3个月），否则甲方有权集中清理。
7. 乙方预定的实验计划完成后，应向甲方管理人员申请离开，并需对所使用的工作区域及冰箱等进行整理，清还借用器材，定期清算押金和有关费用，登记完毕后方可离去。
8. 乙方在甲方实验室获取的图像和数据资料可供甲方用于教学、培训或者存档，甲方不得在未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泄密或采用乙方的实验结果发表文章或申报成果。
9. 乙方在科研成果申报与发表文章时应注明“在滨州医学院医药研究中心完成”。
10. 甲方在发现乙方违规操作，存在或带来危险或隐患时，有权终止本协议。乙方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并支付协议终止前的所有费用。

十一、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可作为补充协议内容。

甲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